

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745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25鄰中正
東路一段189巷35號
承辦人：衛子嫣
電話：3812304~611
電子信箱：wzy812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3日
發文字號：埔小輔字第10900047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9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3月13日桃教特字第
10900174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09年8月2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00至12:0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埔心國小2樓創客教室(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25
鄰中正東路1段189巷35號)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學障及情障鑑定知能研習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桃園市成功國小呂美玲教師。
- 六、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及家長，共
計約5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8月27日(星期四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
資訊網 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>) -研習報名-縣市特
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(109)學期(上)-



點選「登錄單位-埔心國小」報名，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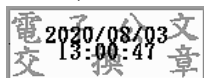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等相關規定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1. 為因應防疫請配合學校量體溫並自備口罩。
2. 校內車位有限請盡量共乘或以大眾交通工具代步。3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長，電話:3812304分機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(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